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增资及购买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如最终未达成一致，则存在交易终止、合作失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通过增资及受让股权的方式收购澳大利亚大型牛肉生产销售集团 Yolarno Pty Ltd 公司相关股权（Yolarno Pty Ltd 的子公司包括 Bindaree Beef Pty Ltd 和 Sanger Australia Pty Ltd 等）。经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开市起停牌（公告编号 2015-042）。2015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 年 9 月 21 日、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公告编号：2015-046）；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及相关规则要求，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2015 年 10 月 27 日、2015 年 11 月 3 日、2015 年 11 月 10 日、2016 年 7 月 5 日、2016 年 7 月 7 日、2016 年 9 月 23 日、2016 年 10 月 25 日、2016 年 11 月 26 日、2016 年 12 月 26 日、2017 年 1 月 26 日、2017 年 2 月 27 日、2017 年 3 月 25 日、2017 年 4 月 26 日、2017 年 5 月 27 日、2017 年 6 月 26 日、2017 年 7 月 27 日、2017 年 8 月 26 日、2017 年 9 月 30 日、2017 年 10 月 28 日、2017 年 11 月 25 日、2017 年 12 月 30 日、2018 年 1 月 27 日、2018 年 2 月 24

日、2018年3月31日、2018年4月28日、2018年5月26日、2018年6月30日、2018年7月2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2015-049、2015-053、2015-058、2016-031、2016-032、2016-046、2016-050、2016-060、2016-064、2017-006、2017-013、2017-016、2017-027、2017-035、2017-038、2017-040、2017-050、2017-061、2017-065、2017-066、2017-068、2018-001、2018-002、2018-006、2018-020、2018-025、2018-030、2018-032）。

2015年10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签署〈股份出售和认购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同意签署〈托管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就收购 Yolarno Pty Ltd 事宜，与相关方签署《股份出售和认购协议》及《托管协议》。同日，公司与 Yolarno Pty Ltd 及其股东签署《股份出售和认购协议》，并与 Yolarno Pty Ltd、One Managed Investment Funds Limited 共同签署了《托管协议》，并支付了 500 万澳币保证金。

2015年11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增资的预案及其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11月5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5年11月12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要行政许可）[2015]第24号}，公司已就问询函所涉及问题进行反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函》。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11月17日开市起复牌。

2016年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签署〈延期函〉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交易方签署《延期函》，并支付了 600 万澳币预付款{《延期函》内容已在2016年4月14日公告的《对2015年年报问询函相关问题的说明》（公告编号：2016-022）中披露}。

《延期函》签署后，公司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增资及购买事项的各项
工作，相关重大资产增资及购买事项已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准。

在此后推进过程中，由于相关工作未能按时完成，以致未能实现合同中的相
关约定：即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相关交易，双方终止了原合同。此后，公司
仍保持合作意向并与对方继续洽谈。

2017 年 9 月，公司从《澳洲人报》报道获悉，宾得利牛肉集团（Bindaree
Beef Group）已将其 51%的股权出售给第三方。

因上述信息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续事宜，可能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产生重
大影响，公司正在对其进行确认、评估，并研究后续事宜。截至公告日，尚未有相
关结论。公司将加紧推进上述工作，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妥善处理，履行相关程序并
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